

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文件

晋教工委办〔2019〕4号

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关于在全省高校开展好中层干部大讨论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党委：

为进一步调动和激发我省高校广大党员干部和师生员工参与“改革创新、奋发有为”大讨论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推动高校对标一流、解放思想、勇于改革、善于创新，推动“改革创新、奋发有为”大讨论引向深入，按照省委部署，在全省高校开展中层干部大讨论工作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高校党委要把组织中层干部积极参与大讨论作为一项重要工作，在学习研讨中提高中层干部的参与度，要组织中层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精神，学习领会省委开展“改革创新、奋发有为”大讨论的决策部署，为开展好交流研讨打好基础。

二、要在交流研讨、组织评议两个规定动作的基础上，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大讨论。紧密结合本单位实际和自身履职尽责情况，深入交流对大讨论的认识和体会；对照“六个破除”查找存在问题及具体表现、深层次剖析原因；对标本行业、本岗位一流标准，谈工作打算，提出改革创新、争创一流的思路与举措。交流研讨的对象是中层领导干部，以中层领导班子为单位进行交流研讨，本部门全体教职工参加，邀请相关校领导、学校大讨论相关工作组、工作服务对象、学生代表等参加，并进行民主评议。

三、各高校要高度重视，周密安排部署，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，加强宣传报道，做好督促检查，及时报送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。按照省委要求，3月20日之前完成此项工作。请各单位于3月13日前提交本单位中层干部大讨论工作方案，3月22日前报送相关工作总结性成果材料。

联系人：张锋兵

联系电话：0351-3046932

电子邮箱：zgczys1917@sina.com

中共山西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2019年3月11日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